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21日，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8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董事会决策团队结构的合规性，保证董事会严谨有效的作出经营决策。经公司董事长颜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增补邵楠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邵楠简历如下：

邵楠先生，生于1972年11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深圳市政府第三办公室科员，银河证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美国高盛投行部执行董事，美国泰山投资中国区联席主管。现为徐汇创客中心创始人。

邵楠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8票；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落实公司人工智能业务的战略部署，提升公司 AI 芯片的设计能力、AI 算法数据处理能力，加强多方合作，开展人工智能芯片及算法的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抢占人工智能领域的战略高地，公司拟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在珠海高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欧比特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该项投资议案属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五）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9 月 22 日